

三宋

四東

福建年编史

中册

陈遵统等 编纂

福建省文史研究馆 整理

福建人民出版社

·福建文史丛书·

福建编年史

陈遵统等编纂

中 册

福建省文史研究馆 编

福建人民出版社

第三编 明

明太祖朱元璋洪武二年己酉（一三六九）秋，张以宁奉使安南，归时道歿。

张以宁字志道，籍古田县。父一清，元福建江西行省参加政事。以宁年八岁，诣县理伯父狱，县尹命赋琴堂诗，立就，伯父得释，因此知名。年十有五，受学于宁德韩信同。泰定四年（一三二七）举进士第，授黄岩州判官，海寇逼境，以宁募民兵乘小船潜布要地，一鼓擒贼。累迁至翰林学士承旨，以博雅擅名，人呼为小张学士。明师取元都，太祖朱元璋授以侍读学士知制诰，兼修国史，循例迁南京。本年（洪武二年）秋，命偕翰林典簿牛谅奉使安南，册封陈日煃为国王（因去岁六月，日煃命陪臣来朝贡），才抵境而日煃歿。（按：日煃为日熗之后，日熗闽人，原名谢升卿，宋理宗端平三年受封，已见上文另条所述。）日煃兄子日煃嗣位，遣其臣阮汝亮来迎，请诰印，以宁不予，告他说：“奉诏封尔先君，不言世子。”留居洱江之上，使牛谅往谕世子，告哀于朝，并请袭封。日煃因遣陪臣杜舜卿等来华，得到更封新君诏命之后，以宁才入境将事。事竣，教世子以服三年之丧，回时歿于中迫。以宁以春秋取高第，撰有《胡传辨疑》，学者服其辨博。家居古田翠屏山下，世称翠屏先生。工于诗，为闽中明人作诗鼻祖，有《翠屏前后集》行世。出使安南时《有感》云：“马首桓州又懿州，朔风秋冷黑貂裘。可怜吹得头如雪，更上安南万里舟。”又《送重峰阮子敬南还》云：“君家重峰下，我家大

溪头。君家门前水，我家门前流。我行久别家，思忆故乡水。况乃故乡人，相见六千里。十年在扬州，五年在京城。不见故乡人，见君难为情。见君情尚尔，别君奈何许？送君遽不堪，忆君良独苦。君归过江上，为问水中鱼。别时鱼尾赤，别后今何如？”清沈德潜谓：“此诗情致缠绵，神似《饮马长城窟》诗。”洵非虚誉。编者按：此诗情致缠绵，一结尤胜。缘闽地山岭阻隔，交通不便时，宦游异地者，艰于回家，以此相见他乡，亲情最笃。又结末数语，亦以讽时政之苛，元末官吏多暴虐无道，明初则立法过严，故有鱼尾赤云云。《明史·安南传》、《杨文敏公集》、《清诗别裁》、《福建文学史》

三年庚戌（一三七〇），遣林弼使安南，封其世子陈日煃为国王。

林弼初名唐臣，字元凯，籍龙溪县。父广发，为当代大儒，任帅府参军，著有声誉。弼生五岁，能默写千字文，登至正八年（一三四八）进士，释褐充郡幕。明太祖朱元璋新定天下，广延儒术之士，己酉秋，召弼赴礼部修礼乐书，拜吏部考功主事。庚戌，奉使安南，封其世子陈日煃为国王。（己酉秋，张以宁奉使安南，册封陈日煃为国王，未入境而日煃歿，以宁教以告哀于朝，并请袭封，已见上述。）太祖朱元璋以汉马援讨平交趾，功绩甚大，命使臣就彼致祭，弼察知伏波祠日久近于颓圮，命工加以修葺。抵安南后，使事既竣，王命使夜携五百金密投弼榻；翌日，又使从官饷以五百金；其他礼物，也相当于送金的价值，弼一概辞谢，对来使说：“弼持节走万里外，岂自意于陆大夫哉？（按：汉陆贾使南越，南越王赵佗予贾橐中装直千金，它送亦千金，见《史记》、《前汉书》陆贾传。）且境外义无私交，王勿复

言！”安南王知道弼是决不肯受的，因使入贺武汉碑装金申请于中朝，太祖朱元璋说：“安南王优礼中国使者，应当致赆；中国使者以不贪为宝，使安南王知道汉官威仪，应当却赆，可谓两全其道。”因此元璋心中极器重林弼，旋命赈饥越中，所全活的极多。迁丰城令，有个奸吏怕弼会依法惩办，以先下手为强，诬告弼收受一个卖菜佣的黄金一镒，免卖菜佣的死罪，逮系诏狱，元璋说：“这是力却安南王馈金的，肯受卖菜佣这点儿的金吧？”于是弼冤遂白，补饶州府通判，改山西垣曲县。九年丙辰（一三七六），安南告变，元璋拟遣使视察而难觅其人，廷议交章荐弼，弼奉命往镇抚而归，擢礼部主事。己未（一三七九），拜登州知府，讼理政平，于学务尤其多所振饬，不久以疾歿于官。弼博洽而志于正学，常常说：“为学而不闻道，虽博何益？”工于书法，尝与王廉论书，以为：“书家笔法，要偏与正兼备，乃臻好境。近世赵孟頫书非不工，但是侧锋太多，不能逃书家清议。”识者谓：“弼用笔全是正锋有力量。”弼弟虞臣，任国子助教，世人称为双璧云。《林登州集·附录》

六月，日本犯福建滨海州县。

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十六年二月张弘范厓山之后，宋代全亡，好大喜功的忽必烈，遂移其兵力于东南洋。至元二十九年爪哇之役，已在另条详述。至日本方面，先是，元廷屡次遣使往通，而日本不纳元命，凤州经略使锡都率兵攻伐，无功而返；又遣礼部侍郎杜世忠等使其国，日本又执杀世忠等。因是种种，中国既定之后，于至元十七年（一二八〇）十月，以阿楼罕为右丞相，命与范文虎等率师前往，并由高丽益兵并击，迹其计划与力量，有非灭日本不止之势。明年秋七月，阿楼罕歿于军次，诏以左丞相

安塔哈代之。未至，而范文虎等业已航海到日本西境的平壠岛，遇着飓风败舟，诸将各择坚舰遁去，尽弃士卒十余万人于岛中。众推张百户者为帅，正在伐木造舟以作归计，为日本政府所覩知，率众袭杀殆尽，只留南人万余不杀，而迫使为奴，后来得还者才三人而已。此后终元代八十九年中，中国不再兴征日之师；而日本震于元代兵威，亦不敢在沿海骚扰。但是一到明代，就不然了。洪武二年，倭寇山东、淮安；本年（即洪武三年）六月，寇福建滨海州县；五年（一三七二），命浙江、福建造海舟防倭；八月，倭寇福宁及海上诸郡，遣信国公汤和等沿海规划，自南直隶、山东、浙江、福建、广东，咸置行都司，以备倭为名。洪武十七年（一三八四），使汤和巡视浙江、福建沿海城池；是年，江夏侯周德兴筑福建海上十六城，置巡司四十有五，按籍练民兵十余万，戍并海卫。二十年四月，命江夏侯周德兴，往福建滨海四郡，相视形势，详见下文“周德兴”专条叙述，兹不赘及。由以上零零碎碎所载，可以知道倭人为患福建，在于明代洪武年间，已经开始了。《明史》太祖纪、外国传，《通鉴辑览》、《明史纪事本末》、《东西洋考》、《弇州山人稿》、《清文录》

九年丙辰（一三七六）秋，谕福建承宣布政使司参政魏鉴瞿，以吏卒不如律者，宜加急治。

元代以武力取人国，而不能以文治守之，以故统一中国才八十九年而亡。明承元祚，太祖朱元璋起自民间，深见吏卒擅权，大为民害，其祸国之罪，有甚于官，以故开国之初，于严办贪暴地方官之外，对于吏卒，制驭极严，如对于福建承宣布政使参政魏鉴瞿的诏书，不过其范畴中的一个而已。兹录其诏书如下：“若官为布政，权无驭吏卒之威，则诸事不成。益吏卒能为股肱

爪牙，若驭以得法，诸事办集，方今孰能为此忽？九年秋，丞相奏：‘福建两参政，致极刑于老吏。’朕闻当哉！若不如律加捶死，有何他论？故往谕之，今后凡有不如律者，尤加急治，毋令欺侮，方称是官。”《明太祖文集》

二十年丁卯（一三八七）四月戊子，为防倭计，命江夏侯周德兴视察福、兴、漳、泉四郡。

有明一代二百九十四年中（由太祖朱元璋洪武元年至朱由榔永历十五年即清顺治十八年明亡之岁，计共二百九十四年），倭患时期约占三分之二。（由洪武二年夏四月倭寇出没海岛中数侵掠苏州、崇明起，至世宗朱厚熜嘉靖四十三年倭患平息止，即公元一三六九至一五六四，计共一百九十六年。）先是，元世祖呼必赉于统一中国的第二年，大举伐日本。（赵宋亡于帝昺祥兴二年己卯，这一年就是元世祖呼必赉至元十六年公元一二七九，伐日本是至元十七年一二八〇。）明年（至元十八年，一二八一），范文虎等战不利，海风大作，战舰破没的极多。元兵合高丽兵号称十四万，生归的才数千人。自是终元代八十余年中，不说征倭；而日本侥天之倖，保全国土，那敢向蒙古挑战，于是终有元一代，沿海也没有倭患。到了明代，就不然了。明太祖朱元璋洪武二年（一三六九）沿海就开始有倭患，《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五“沿海倭乱”载：“太祖洪武二年夏四月，时倭寇出没海岛中，数侵掠苏州、崇明，杀略居民，劫夺资财，沿海之地皆患之。……”直到嘉靖中叶，倭氛大作。经过将近二十年的时期（嘉靖二十五年，一五四六年至嘉靖四十三年一五六四），得到张经、戚继光、俞大猷等的力战，倭寇才告平息。而嘉靖的倭寇，以福建为尾闾。所以福建省人民受倭患最烈，而福建省人民对于

剿倭所立的功绩，也远在沿海各省之上。现在先把明太祖朱元璋时福建省有关防倭的事件，叙述如下：按：《明史·太祖本纪》：洪武三年六月，倭寇山东、浙江、福建滨海州县。五年，命浙江福建造海舟防倭。八月，倭寇福宁及海上诸郡。又洪武间，遣汤和等沿海规划，自南直隶、山东、浙江、福建、广东、广西，咸置行都司，以备倭为名。又据《明史纪事本末》载：“洪武二十年夏四月戊子，命江夏侯周德兴往福建滨海福、兴、漳、泉四郡相视要害，筑海上十六城，籍民为兵，以防倭寇。增置巡检司四十有五，得卒万五千余人，分隶诸卫。”这是福建计划防倭的开始。但是福建的倭患，在那时还是不很利害的。而因为周德兴计划防倭，使福建人民得到很大的祸害，真是人人所痛恨的。关于周德兴祸闽事件，何乔远《闽书》所载甚详。录之如下：“明洪武中，遣江夏侯周德兴视海防倭，侯转委福州右卫指挥李彝，彝索贿无厌，民怒之。福清林扬者，素任侠尚气节，乃率里人逐彝。彝怒，遂画图以奏。且言：‘海坛山本一孤岛，外通琉球一昼夜，内接镇东城三昼夜。’巡司只画一寨，烟墩悉行抹去。太祖览图下旨曰：‘各省孤屿人民不得他用，又被他作歹，可尽行调迁连山附城居住，给官田与耕，宅舍与居。’于是福建、广东暨澎湖三十六屿，尽行调迁，以三日为期，限民徙内，后者死。民仓卒不得舟，皆编门户床篑为筏，覆溺无算。时海坛已墟，而田税五千余石，钱三十余万及杂徭皆如故，鞭笞因系者无虚日，民多鬻子女，至有雉经者。扬奋然曰：‘伤我海头民，不死海，且死赋耳。’乃诣阙上书言状。诏逮彝及扬，令守臣据实具奏，彝惧投缳死。守臣迁延不即报，至宣德初报上，诏释扬，下旨：‘凡孤屿调移者，其产业税银及杂役，具免一半。’于是闽广潮浙之人，皆颂扬德。”又据董应举称林扬，略谓：“海岛遗黎，奉旨内迁，甫出汤火，即走万里叩阍，为移民请蠲，暨于闽浙广。一

十八年，怡然诏狱，不阻不疏，卒能报可。除虚税五千余石、钱三十余万片，泽遍三省。是疏可与监门流民图同不朽。”（见《平潭县志》。）并非过誉。兹录林氏原疏如下：“福建福州府福清县海上里民林扬谨奏，为恳蠲虚税以救遗黎残喘事：臣闻民非君罔克胥匡以生，君非民无以辟四方。然民之资于君者三，而君之资于民者二。饥寒非君不适当；劳苦非君不逸；危乱非君不定。君而能此三者，则曰克厥后而副下民之望。国家之威，非民力不张；国家之需，非民财不裕。民而尽此二者，则曰尽厥职而不干天威。倘民不聊生，何以效力？民力既尽，又何以输财？然必上恤民命，而惟三者之尽；斯下民永怀，而取二者之功。此上下相资，一定之理也。臣扬祖林如火仕宋，晚岁归隐，遁居海岛。臣等生于荒山，长于草莱。恭遇龙飞淮甸，乃圣乃神，乃文乃武，一二伐而吴越肃清，数十战而闽楚悉平。民已安矣，物已阜矣。然而圣德广大，念周遐荒。以臣等群居隔海，缺乏城池。乃发德音，下明诏，徙之内地以康其生，非为有罪而比之罚。为生民立命，为国家树猷，诚有超前以轶后矣。臣等钦奉圣谕，罔敢违越，不意奉命之臣，不能上体圣旨，下悉民情，文移星火，势急雷霆。三日之内，驱臣等登舟，焚臣等房屋，折臣等基址。臣等仓卒，舟楫难完，遗其器物，撇其畜养，粮食不能尽随，资财多致失落。兼以风涛大作，人力莫支，覆没之余，死亡过半。臣等随波逐浪，遇地抛泊，父子兄弟，不能相顾。时蒙圣心轸念，下宽恤之诏，遇官田得耕，遇官屋得住。但颠木柔蘖，风霜易折，衣裯残喘，气息难延。虽有官田，无力能耕；虽有官屋，无力得修。臣等日夜倾心跋足，望圣明下苏生之令，发抚绥之政，如宣王之还定安集，盘庚之懋建大命，与臣等更始，庶几旦夕之命可延也。奈臣等有极苦极累之事，未蒙区豁。闽海阻百越之远，淮甸隔九天之遥，圣目未经，颠越谁恤？使臣不言，不惟今日无暂

安之期，抑且身家有长扰之患；不惟今日有死亡之虑，抑且子孙有永累之苦。幸陛下之聪明容纳而可言，臣等抑郁困屯而不容不言，故敢冒昧为陛下详言之。臣等旧居福清县海坛山地，周围八百里，田地七百八十四顷，粮米五千余石，盐额正耗五千余斤，夏税秋租为钱三千余万文，鱼课二千余担，民户虽迁，额数犹存。追征期至，有司按籍科派，皂胥凭文迫使，圭撮难移，秋毫莫贷。生者代死者之纳，存者代亡者之偿。臣等产业既废，囊箧俱空，疲骨监拘，妻儿系累，官田不敢贸易，官屋无人承买，虽欲负瓦荷椽，伐桑易襁，其可得乎？敲扑之下，何计可逃？以半菽不饱之民，携孀弱余息之女；乃单衣忍冷之母，抱庭羸欲死之儿。持券街头，垂泪叫鬻，赔纳未回，批文又至，械系流离，道路困踣。贾生已远，谁上痛哭之书；郑侠不逢，莫图可怜之状。遂使播弃遗黎，十死而无一生，十亡而无一存。拊心顿足，追念迁徙之时，不如沦胥以葬鱼腹之为愈耳。臣思陛下昔日仁恩，怜臣等僻居被寇，转于内地，本欲安而全之。不意今日业去粮存，科征如故，实乃死而亡之。臣等何幸，生当圣明之时，与太平君相同其世。何不幸遭此转徙之苦，不得与太平草木同其生。且臣一身之微不足顾，万口之流离实可悯；臣一家之没不足惜，满路之哭声实可怜。故臣不避斧钺之诛，甘触雷霆之怒，昧死吁天，忘生叩地。仰惟陛下创立鸿基，覃恩四海。顷者，频蠲田租，[■]泽被草野，屡省刑罚，德施翦堯。岂知阳春不播于寒谷，日月莫照于覆盆，使臣等之苦至此极也？伏愿陛下复情无私，容光必照。除虚业之税额，清逃亡之户口。恤其饥寒，救其疾苦。定其居而授其田，奠其死而抚其伤。使亡者复，劳者息，槁倾疲癃者稍苏，与盛世蜎飞蠕动者，同呼吸于草泽，而子子孙孙，永为陛下之畜民。此乃下民之福，实陛下大造之恩矣。臣扬谨冒死亲赍上奏，臣无任惶惧战栗待命之至。”按：有明一代，沿海遍受倭祸，

而我闽于未受倭祸之先，为防倭而大受贪吏的毒害。明太祖朱元璋起自民间，对于贪吏惩治最烈，而失之福建平潭。林扬虽然幸而获释，然而一十八年的诏狱，以及沿海人民四十年中的茹苦（宣德共十年，宣德元年即公元一四二六。《闽书》所称宣德初，即以元年计算，去诸岛为墟已经四十年了），由于周德兴、李彝等的罪恶重重，决不能予以宽恕！（编者按：林扬居海坛坑北区山门前村，辛亥改革后改为平潭县。）明季叶向高为之作传云：“昔汉史作独行传，其人多慷慨奇节，不难以死殉缓急，大类侠士，而其事正，其行纯，有功于世道，则又非侠所敢望矣。求之近世，实罕有其人，若吾邑林布衣非耶？（当时海坛属福清，与向高同邑。）布衣名扬，字仪中，海坛人也。洪武二十年，徙滨海岛居旷绝者于内地，海坛近邑异诸岛，其地东西四十里，南北七十里，沃民蕃富，与内地同，固不徙内。福州指挥李彝以勘地至，索贿无厌。扬素任侠有气，为里中所推重，率里人逐彝。彝怒，上言：‘海坛去邑远，距小琉球一日程耳。’遂并徙，下令‘三日为期，后者诛’。仓卒不得舟，编门户床簾为筏以济，值暴风，十九覆没，扬奉母陈氏及三弟，随风漂至海口税务后，因居焉，务后之有林氏，自扬始也。诸徙者皆给田宅，扬所给尽与弟，躬力作养母。时坛墟矣，而田税五千余石，钱三十万及其他杂徭，皆如故，诸徙者既失业不能输，鞭笞逮系无虚日，多鬻子女，至有雉经者，有司不敢闻。扬奋然曰：‘伤哉！海上民也，间关流离，仅而获济，此之不蠲，不死海，且死赋矣！’乃诣阙上书，白其状事，守臣系扬狱，迁延不即振。至宣德初，诏：‘闽浙粤内徙而其地虚者，悉蠲其赋。’海上民欢若更生，每食必祝扬。扬系狱十八年，仅骨立，母已前死，有怜而欲官之者，力辞谢云：‘吾以一布衣待罪，幸不死，且免重累，分愿足矣，敢他觊乎？’归数年卒。邑志逸民，郡志高行，皆首扬。扬孙堉，

以进士为御史，科第累累不绝，今玄孙廷奎，以进士令会稽、东安两邑，皆有惠政。”李黎洲据《明史纪事本末》、何乔远《闽书》、《平潭县志》撰稿，兼由编者加以补充。

废彭湖屿巡检司而墟其地。

彭胡屿在泉州东南海中，东西约十五里，南北约二十里，周围小屿颇多，以地势说，是联络福建和台湾的枢纽。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引《海防考》云：“隋开皇中，尝遣虎贲陈稜略其地，其屿屹立巨浸中，环岛三十有六如排衙。居民以苦茅为庐舍，推年大者为长，以畋鱼为业。地宜牧牛羊，散食山谷间，各耗耳为记。”（按：三十六岛系旧时纪载，《台湾通史·疆域志》谓：有名可纪者五十有五。）但是陈稜拜虎贲郎，是大业三年的事情，《海防考》说在开皇中，年代不符。（开皇是隋文帝年号，共二十年，到了九年，才灭陈而统一南北。九年至二十年，是公元五六九至六〇〇的十二年头。隋炀帝大业三年，是六〇七。）以理推测，大概是和大业六年（六一〇）击流求国同时。陈稜离开流求之后，当然不会留兵镇守。至于彭湖置吏，系在元世祖诏谕流求之后。连横《台湾通史》说：“当是时，彭湖居民日多，已有一千六百余。贸易至者，岁常数十艘，为泉外府。至元中，乃设巡检司隶同安，彭湖之置吏行政自兹始”（按：元代有两个至元年号，一系世祖时，一系惠宗时，以理推测，设巡检司当在世祖时。金梁《台湾史料》，谓为惠宗至正二十年。未谂何据，留待考证。）明初宇内未平，桀骜之徒，聚为海寇，出入彭湖，以掠沿海。洪武五年（一三七二），信国公汤和经略海上，议徙彭民于近郭，廷议可之。遂废巡检，尽徙其人于漳泉而墟其地，自是彭湖遂为海寇巢窟。”按：廷议可之，在洪武五年，至议定

后十五年之久，久未见之实行，不知道是什么缘故？留待以后的考证。《读史方舆纪要》、《台湾通史》

二十三年庚午（一三九〇），李善长之狱，大理少卿陈汶辉上书力争。

陈汶辉字耿光，系陈元光的苗裔，陈景肃的七世孙。（按：诏安、平和两县志，都以景肃入人物栏中。）父君献，元时，以明经为南胜县训导。汶辉幼承家训，稽经子，达武书，尤邃于天文、地理，结庐南皋，磨砻师友。及壮，游燕、越以观群雄，与赵子贞、柳舜举谈笑于军门者六七载；又与刘伯复、余叔绅登临衡湘，以天下未定，隐居不出。到了朱元璋渡江，以秦元之、陈遇的交荐，降书征辟，比之伊、吕、孔明，汶辉意欲应聘，以门人陈原震、彭修、杨允恭、朱仲举等的劝阻，虽然经徐达的遣使劝驾，终于不就。朱元璋既定天下，才以经明行修，应诏而出，朱元璋使大臣较其学行，以汶辉为第一，榜曰“八闽元士”，而门人陈原震也参与其列。原来原震，见于法律森严，悚惧乞归（朱元璋以元代之失中国，由于法度废弛，故矫之以严），而汶辉以条论十事，词气英爽，授礼科给事中。又疏言：“自古文武并用，所以靖祸乱，绥太平者，未尝有缙绅、缁流，杂居同事，可相济也。臣观勋旧耆德，思欲去位，而缁流儉夫，加以谗闻，如：刘基、徐达之见疑，李善长、周德兴之被谤，视萧何、韩信之危，相去不远；府生、太学生之斥，视宋臣咏桧贻讥之逐，能几何哉？伏愿自腹心以至耳目，启行喉舌之司，皆处以德行文章之彦，则天下之贤可举而收，天下之治可渐而成。”又承制奏《论政疏》，朱元璋谓其“志大言迂，不达时变，徒泥成语，纷更朝事。”汶辉因此自劾，然而朱元璋仍以汶辉为大理寺丞，奉命

往山东、浙江恤刑狱，于山东浙江归朝，转本寺少卿。李善长狱起，汶辉上书力争，善长死，朱元璋念及汶辉所言，召入赐宴，命与侍臣即景赋诗，名为黄花宴。（按：善长以洪武二十三年即本年五月赐死，并杀其家属七十余人，现在名为黄花宴，当系本年秋九月的事情。）宴毕，仍令鞍马归第，后来又赉以白金彩缎，并及其三子，父子入谢时，复留赐宴，因应对时误自称俺，为给事所劾，汶辉谢罪乞休，不许。旋因山东宪使裴某，不奉勅谕，鞭笞内戚，朱元璋拟处以大辟，汶辉封还谕旨，朱元璋大怒，遣御前指挥押赴刑部。途中赋诗云：“执法不知公论是，全躯惟赖圣心仁。关河万里扶归日，碧草瑶沙亦帝恩。”行经金水桥，投水而死。朱元璋闻而伤悼，诘指挥“何故不救？”遂杀指挥，而葬汶辉于凤凰山，时年已九十余，所著有《南皋集》。（按：朱元璋以元失天下以宽，故明初矫之以严。但元璋欲以不测恩威示皇帝之贵，并不是单纯的宽严问题，附志于此。）《平和县志·人物》

惠帝朱允炆建文二年庚辰（一四〇〇）十二月，盛庸大败朱棣于东昌，杀其将张玉。

张玉字世美，籍云霄（《明史》本传谓为籍祥符，兹据《漳州府志》）。父谪戍北平，生玉。玉仕元为枢密知院，元亡，从元主走漠北。洪武十八年（一三八五）归明，从大军出塞，至捕鱼儿海，以功授济南卫副千户，迁安庆卫指挥佥事，又从征远顺、散毛诸洞，北逐扰边的元兵，至鸦寒山而回，调燕山左护卫，从燕王朱棣出塞至黑松林，又从征野人诸部，以骁果善谋划，为棣所亲信。建文元年七月，棣举兵反，自号其兵曰靖难，玉为棣划策，并帅众夺北平九门，抚谕城内外，三日而定，棣军将南下，玉又为棣划策，谓：“蓟州近在肘腋，不速取，将为患。”于是派

朱能东攻蓟州，杀马宣，降遵化，分兵下永平、密云，收其精甲，任玉为都指挥佥事。这时，明廷派大军讨燕，都督徐凯军河间，潘忠、杨松军鄚州，长兴侯耿炳文以三十万众军真定，玉献策于棣，谓：“潘、杨有勇无谋，可袭而掳。”棣命玉将亲兵为前锋，到楼桑时，恰值中秋佳节，南军宴会未终，雄县已经为玉所破，潘忠、杨松闻讯来援，玉邀击于月漾桥，生擒二人，并克鄚州，又自率轻骑觇炳文军，归对棣说：“炳文军无纪律，利急击。”棣遂引兵而西，至于无极，顾问诸将以何向为宜，诸将以南军势盛，请屯新乐。玉说：“彼军新集，虽众不足畏，我军乘胜进兵，径趋真定，决可制胜。”棣大喜说：“吾倚张玉，足济大事。”明日抵真定，大破炳文军于城下，斩首三万，燕兵声势大振。跟着，江阴侯吴高又以辽东兵围永平，曹国公李景隆引数十万众围北平，玉献策请先援永平，燕兵一到，吴高即已奔溃，玉对棣说：“大宁去此不远，移军袭取，可免后顾之忧。”遂从刘家口袭破其城，然后还军救北平。这时，新立五军制度，以玉将中军，与李景隆军大战于郑村坝（在顺天府大兴县东），景隆兵败，棣军乘胜抵城下，城中兵鼓噪而出，北平围解，内外夹攻。景隆军大溃，亡士卒十余万，这是元年十一月的事情。本年（建文二年）玉从棣攻广昌、蔚州、大同，得谍报：“景隆收溃卒，与郭英、吴杰等合军六十万，号称百万，不久即到。”玉说：“兵贵神速，请先据白沟河，以逸待劳。”燕军驻河上三日，景隆兵才到，以精骑驰击，又大败景隆军，进拔德州，追奔至济南。由五月至八月，燕兵团城三个月，为都督盛庸、参政铁铉所败，解围而去，铉等并乘胜取德州。十二月，棣兵又出，与盛庸大战于东昌，盛庸用火器猛攻，棣兵大败，盛庸军围之数重，棣由西南隅突围而出，玉与棣相失，不知道棣的详情。既出之后，又独身冲入阵中，手刃百数十人，寡不敌众，遂为盛庸军所杀。棣从间道

逃回本营，知道张玉战歿，恸哭不已，对诸将说：“胜败兵家常事，所恨艰难之际，失我良辅而已。”诸将也都为他涕泣，全军因而夺气。玉庄重果毅，智计过人，运筹制胜，数言而决，因此最为棣所倚信。建文四年（一四〇二）六月，棣入南京，自立为皇帝。九月，大封靖难功臣为公侯伯，玉长子辅，封信安伯；并追赠玉为荣国公，谥忠显。仁宗高炽即位，于洪熙元年（一四五五）三月，加封玉为河间王，改谥忠武。玉有子三，长辅、次輶、次輒。辅字文弼，其最大功绩，在于平定安南。安南古交趾地，唐以前都是隶属于中国的，五代时，为土人曲承美窃据，宋初封丁部领为交趾郡王，三传之后，为大臣黎桓所篡，黎氏又三传为李公蕴所篡，李氏八传无子，传其婿陈日叟，日叟本闽人谢升卿，已见另条所述，由宋代至明初，陈氏相传不绝，建文时，黎季犛害其王陈日炜，立其子颙及颙弟寔，又害他俩而夺其位，更名为胡一元，名其子苍曰胡奐，旋自称为太上皇，传位于奐。永乐初，奐遣使奉表朝贡，诡言：“陈氏嗣绝，臣为众所推，乞赐封爵。”遂诏封胡奐为安南国王。（事在永乐元年一四〇三。）后来安南旧臣裴伯耆诣阙告难，而前国王日煃弟陈天平，又奔中国请兵复仇（事在永乐二年），中国因遣使往安南诘责，奐遣使谢罪，请迎天平返国，因派都督金事黄中、吕毅以兵纳天平于安南。（事在永乐三年。）行至芹站（在安南国旧谅山府鸡陵关南），山径险恶，奐伏兵邀杀天平，中等引兵欲战而桥已断，不得已折回。（事在永乐四年。）于是成祖棣决意兴兵讨伐，永乐四年七月，以朱能为征夷将军，帅师讨安南。十月，朱能歿于军，代以张辅。十二月，张辅大破安南兵。（按：张辅由广西出兵之外，镇守云南的沐晟，也由蒙自进兵。）五年五月，张辅擒黎季犛及其子苍送京师，安南平。六月，置交趾布政使司，一切同于内地，此后交趾起了数次变乱，都为张辅所平定。宣德二年（一四

二七)十一月，竟听黎利的诈辞，伪称访得陈氏后人陈暠，因赦黎利的罪，罢交趾的兵，尽召文武吏士北还，张辅力争说：“这是诈伪，请发兵讨伐，臣期以一年，必能擒贼。”廷臣中，如：蹇义、夏原吉，也以为不可许的，但是宣宗瞻基明知是黎氏的诡计，然而要借此下台，坚持非准其所请不可。从此以后，安南又沦为异域，张辅屡次的战功，结果直得于零了。《明史·张玉传》、《张辅传》、《通鉴辑览》、《漳州府志》

三年辛巳（一四〇一）三月，盛庸败朱棣于夹河，杀其将谭渊；再战，盛庸军败绩。

谭渊籍清流县，嗣父职为燕山右护卫副千户。燕兵起，渊从棣夺九门，破雄县。明潘忠、杨松自鄚州来援，渊率壮士千余人，伏月漾桥水中，每人持茭草一束蒙头，仅通鼻息，南军已过，即出而据桥，忠与松战败，趋桥不得渡，以此被擒，渊以功累进至都指挥同知。渊骁勇善战，能引两石弓，每射无不中的；然而性嗜杀人，沧州破后，朱棣命给牒散与降卒，因为时候迫促，还有未遣者三千余，等到第二天天明再行发给，然而渊在夜间，一概予以杀戮。朱棣知道之后，大为震怒，渊说：“这一般都是壮士，释放之后，会生祸害。”朱棣说：“照你所说，要把敌人一起杀尽才可，试问敌人能否杀尽？”渊怀惭而退。本年（建文三年）三月，朱棣又率众南出保定，盛庸在夹河安营（夹河在今河北省武邑县南，是漳水分流之处），朱棣率轻骑觇敌，掠阵而过，盛庸遣千骑穷追，渊恐朱棣为盛庸军所获，当即向敌军搏战，兵少敌众，竟以马蹶被杀，燕军因而大败，朱棣仅以身免。脱险后，知道谭渊被杀，悼惜不已。明年六月，燕兵入南京，朱棣称帝，赠渊都指挥使，追封崇安侯，谥壮节，立祠以祀。子忠